

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875A室

主办券商

东兴证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2025年10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_____

马进宝

易佳

赵勇

张佳怡

马潮

全体监事签名：_____

冯霜

孙媛

郑秀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_____

马进宝

易佳

赵勇

易江

黄志宇

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目录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8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12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12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2 -

六、 有关声明 - 13 -

七、 备查文件 - 14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董监高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	指	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会	指	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联信弘方（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弘方科技
证券代码	837220
主办券商	东兴证券
所属层次	创新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1 软件开发 I6513 应用软件开发
主营业务	软件开发、技术推广服务
发行前总股本（股）	36,3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7,0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43,300,000
发行价格（元）	3
募集资金（元）	21,000,000
募集现金（元）	21,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7,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1,000,00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全部由发行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十七条：“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股同权、同股同利。公司发行股份时，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拟发行的股份不具有优先购买权。”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现有股东均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发行没有设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2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马进宝	在册 股东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1,600,000	4,800,000	现金
2	易佳	在册 股东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4,100,000	12,300,000	现金
3	赵勇	在册 股东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100,000	300,000	现金
4	马潮	新增 投资 者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300,000	900,000	现金
5	张佳怡	在册 股东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50,000	150,000	现金
6	孙媛	新增 投资 者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300,000	900,000	现金
7	易江	在册 股东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300,000	900,000	现金
8	黄志宇	在册 股东	自然人 投资者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50,000	150,000	现金
9	王克昆	在册 股东	自然人 投资者	核心员工	50,000	150,000	现金
10	周雅萍	在册 股东	自然人 投资者	核心员工	50,000	150,000	现金
11	张小宁	在册 股东	自然人 投资者	核心员工	50,000	150,000	现金
12	张雪	在册 股东	自然人 投资者	核心员工	50,000	150,000	现金
合计	-	-			7,000,000	21,000,000	-

1、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均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2、是否存在股份代持

本次发行所认购股份均为发行对象合法持有，不存在委托他人持有或代他人持有等股权代持情形。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金额达到预计募集金额。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马进宝	1,600,000	1,600,000	0	1,600,000
2	易佳	4,100,000	4,100,000	0	4,100,000
3	孙媛	300,000	300,000	0	300,000
4	马潮	300,000	300,000	0	300,000
5	易江	300,000	300,000	0	300,000
6	赵勇	100,000	100,000	0	100,000
7	张佳怡	50,000	50,000	0	50,000
8	黄志宇	50,000	50,000	0	50,000
9	王克昆	50,000	50,000	0	50,000
10	周雅萍	50,000	50,000	0	50,000
11	张小宁	50,000	50,000	0	50,000
12	张雪	50,000	50,000	0	50,000
合计		7,000,000	7,000,000	0	7,000,000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根据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的股票认购协议相关约定，本次发行对象易佳、马进宝、赵勇、马潮、孙媛、易江、张佳怡、黄志宇、周雅萍、张雪、张小宁、王克昆公司股票锁定期为36个月，自股票登记至认购方名下起计算。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在招商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号 110914901310002）。2025 年 10 月 15 日，认购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部缴存于该账户。综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经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5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已与东兴证券、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西直门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公司现有股东 16 名，本次发行新增股东 2 名，预计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为 18 名，累计不超过 200 名，符合《公众公司办法》中关于豁免注册的规定，本次发行无需履行注册程序。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本次定向发行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易佳	14,500,000	39.9449%	11,775,000
2	北京鸿方合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	16.5289%	2,000,000
3	马进宝	5,709,800	15.7295%	5,460,000

4	朱颖辉	3,100,000	8.5399%	3,100,000
5	北京资和兴达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8.2645%	1,000,000
6	赵勇	1,249,900	3.4433%	1,175,000
7	易江	930,000	2.5620%	930,000
8	张佳怡	850,000	2.3416%	850,000
9	周雅萍	700,000	1.9284%	700,000
10	张小宁	70,000	0.1928%	70,000
10	张雪	70,000	0.1928%	70,000
10	王克昆	70,000	0.1928%	70,000
合计		36,249,700	99.8614%	27,200,00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易佳	18,600,000	42.9561%	15,875,000
2	马进宝	7,309,800	16.8818%	7,060,000
3	北京鸿方合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	13.8568%	2,000,000
4	朱颖辉	3,100,000	7.1594%	3,100,000
5	北京资和兴达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6.9284%	1,000,000
6	赵勇	1,349,900	3.1176%	1,275,000
7	易江	1,230,000	2.8406%	1,230,000
8	张佳怡	900,000	2.0785%	900,000
9	周雅萍	750,000	1.7321%	750,000
10	孙媛	300,000	0.6928%	300,000
10	马潮	300,000	0.6928%	300,000
合计		42,839,700	98.9369%	33,790,000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名单发生变化，孙媛、马潮由于认购公司新增股份进入前十名股东名单。张小宁、张雪、王克昆由于持股稀释导致退出前十名股东名单。

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25,000	7.5069%	2,725,000	6.2933%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24,700	0.8945%	324,700	0.7499%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6,000,300	16.5297%	6,000,300	13.8575%
	合计	9,050,000	24.9311%	9,050,000	20.9007%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775,000	32.4380%	15,875,000	36.662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8,465,000	23.3196%	11,165,000	25.7852%
	3、核心员工	910,000	2.5069%	1,110,000	2.5635%
	4、其它	6,100,000	16.8044%	6,100,000	14.0878%
	合计	27,250,000	75.0689%	34,250,000	79.0993%
总股本		36,300,000	100%	43,300,000	1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6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2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8人。

发行前后的股东人数情况是基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4日）的股东名册以及本次定向发行的情况统计。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货币资金、注册资本及资本公积因募集资金而增加，其中货币资金增加2100万元，注册资本增加700万元，资本公积增加1383.02万元，无其他资产无变动情况。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证。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易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4,500,000 股，持股比例 39.94%。此外，股东马进宝、赵勇、张佳怡、易江、周雅萍与易佳为一致行动人；北京鸿方合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马进宝，该企业亦与易佳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综上，易佳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29,939,700 股，持股比例 82.48%，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后，易佳女士直接持股数量增至 18,6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42.96%；同时，张雪，王克昆，张小宁，黄志宇，孙媛，马潮与易佳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易佳直接及间接持股总量达 37,199,700.00 股，持股比例 85.91%，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控制权保持稳定。综上，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易佳	董事、副总经理	14,500,000	39.9449%	18,600,000	42.9561%
2	马进宝	董事、董事长	5,709,800	15.7295%	7,309,800	16.8818%
3	赵勇	董事、副总经理	1,249,900	3.4433%	1,349,900	3.1176%
4	易江	副总经理	930,000	2.562%	1,230,000	2.8406%
5	张佳怡	董事、核心人员	850,000	2.3416%	900,000	2.0785%
6	马潮	董事	0	0%	300,000	0.6928%
7	孙媛	监事	0	0%	300,000	0.6928%
8	冯霜	监事	0	0%	0	0%
9	郑秀生	监事	0	0%	0	0%
10	黄志宇	高级管理人员	50,000	0.1377%	100,000	0.2309%
11	周雅萍	核心员工	700,000	1.9284%	750,000	1.7321%
12	张小宁	核心员工	70,000	0.1928%	120,000	0.2771%
13	张雪	核心员工	70,000	0.1928%	120,000	0.2771%

14	王克昆	核心员工	70,000	0.1928%	120,000	0.2771%
合计			24,199,700	66.6658%	31,199,700	72.0545%

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4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72	0.86	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3	2.94	2.94
资产负债率	27.92%	40.16%	35.97%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六、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控股股东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七、 备查文件

- （一）《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二）《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三）《验资报告》；
- （四）《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